

黄宗羲全集

第六册

浙江古籍出版社



沈善洪 主編 吳光 執行主編

黃宗羲全集

第六冊

宋元學案〔四〕

浙江古籍出版社

黃宗羲全集第六冊宋元學案〔四〕目錄

卷七十六	廣平定川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一
卷七十七	槐堂諸儒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二八
卷七十八	張祝諸儒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八三
卷七十九	邱劉諸儒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九六
卷八十	鶴山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一二〇
卷八十一	西山眞氏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一七四
卷八十二	北山四先生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二〇三
卷八十三	雙峯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三〇八
卷八十四	存齋晦靜息庵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三四一
卷八十五	深寧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三五八
卷八十六	東發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三九二
卷八十七	靜清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四三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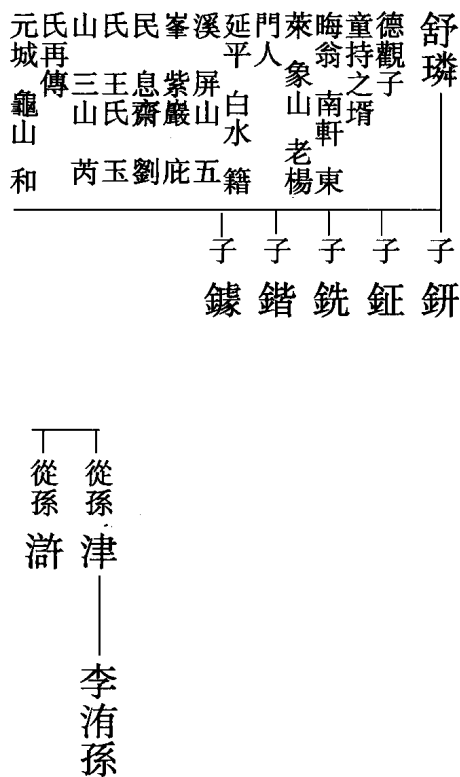
卷八十八	巽齋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四六四	
卷八十九	介軒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四九六	
卷九十	魯齋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五二〇	
卷九十一	靜修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五五三	
卷九十二	草廬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五六八	
卷九十三	靜明寶峯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六四〇	
卷九十四	師山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六七四	
卷九十五	蕭同諸儒學案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六九三	
卷九十六	元祐黨案	附紹興學禁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七〇二
卷九十七	慶元黨案	附晚宋詆冒諸儒者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七四七
卷九十八	荆公新學略	全氏補本		七八九	
卷九十九	蘇氏蜀學略	全氏補本		八三四	
卷一百	屏山鳴道集說略	黃氏原本	全氏修定	八八二	
附 錄	黃宗義遺著考(三)			九〇五	

吳 光

宋元學案卷七十六 廣平定川學案

黃宗義原本 黃百家纂輯 全祖望修定

廣平定川學案表



靖 譙氏 武
夷 得全 紫
微 豫章 橫
浦 三傳 涑水
明 道伊川 榮
陽 了翁 廌
山 子文四傳

李元白

子以稱

子以制

安劉

王良學 別見深寧學案

袁肅 別見絜齋學案

羅子有

鄧夢眞

汪行簡

戴泳

舒琥

廣平兄

舒琪

諸葛生

廣平弟

並象山門人

沈煥

子傳曾

公權子

子魯曾

復齋門人

大涵襄陵再傳

伊川三傳

子省曾

子敏曾

竺大年

舒衍 別見繫齋學案

舒鉞 見上廣平家學

呂喬年 別見東萊學案

沈炳

定川弟

象山門人

楊簡 別爲慈湖學案

袁燮 別爲繫齋學案

呂祖儉 別見東萊學案

廣平、定川講友

楊琛

廣平同調

廣平定川學案

祖望謹案：楊、袁之年輩後於舒、沈，而其傳反盛，豈以舒、沈之名位下之與？嘻！是亦有之。然舒、沈之平實，又過於楊、袁也。四先生中，沈先生師復齋，宋史混而列之。述廣平定川學案。

梓材案：舒、沈二先生，梨洲本並在金溪學案，謝山始立爲廣平定川學案。

【張陸門人】胡汪再傳。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

舒璘，字元質，一字元賓，奉化人也。婦翁爲同里童大定，楊文靖公弟子也，故先生少得聞伊洛之說。先生狀貌不踰中人，而雅有大志，恥以一善自名。每自循省：「苟不聞道，何以爲人？」汲汲乎如饑者之索食。遊太學，結交皆良友。時張宣公宦中都，請益焉，有所開警。朱子與呂成公講學於婺，徒步往從之，以書告其家曰：「敝牀疏席，總是佳趣，櫛風沐雨，反爲美境。」又與其兄璣、弟琪同受業陸子之門，兄弟皆頓有省悟。先生則曰：「吾非

能一蹴而至其域也，吾惟朝夕於斯，刻苦磨厲，改過遷善，日有新功，亦可以弗畔云爾。」於是躬行愈力，德性益明。其學以篤實不欺爲主。成乾道八年進士，爲江西轉運司幹官。有忌之者望風心議，及與之處，了無疑間。教授徽州，徽之士習久壞，先生奮然曰：「士之美惡，獨不在我乎！」則以身率之，教以日用常行之道，諸生漸知所向方。先生不憚勤勞，日詣講，隆冬酷暑，未嘗少怠。築風雩亭，以時會集，暮夜亦間往，日有講求涵泳之功。質有頑鈍不善者，循循善誘，不敢加忿疾，端榘矱以感格之。謂諸生曰：「某亦幼不知學，及壯入成均，藉師友發明，以拯淪胥之患，今欲以其所同然者公之君輩。」新安宿儒楚椿、汪廷佑等，先生以書幣延之爲學正。有辭不至者，卑詞宛轉，託其親友以致之，使學者知所矜式。又著詩禮二解以授學者。時沈公叔晦爲國錄，先生曰：「師道尊嚴，吾不如叔晦，若啓迪後進，吾不敢多遜。」於是司業汪逵首欲薦先生，或謂舉員已足，逵曰：「吾職當舉教官，舍元質其誰先？」卒薦之。留丞相正曰：「天下第一教官也。」而徽人亦曰：「吾鄉學問之途，賴先生室而復通。」

先生素以天下爲己任，雖居冷官，未嘗忘世事，時時爲徽之牧守言荒政、茶鹽、常平、義倉、役法，皆鑿鑿可見之施行，牧守雖不能盡用，間有所採。尤留心中朝治亂之故。樓宣獻公授舍人，先生貽之書曰：「十月震電，甚異。大防當思所以爲宗社久安計，不敢以賀詞

進。寧宗卽位，先生貽徐忠文公書曰：「聞山陵地尚未定，聞大安宮只就南內，又聞新君猶未得躬問寢禮，不審遲疑何故？某憂國之念，搖搖如懸旌。」又曰：「民命病極矣，水災甚廣，中朝曾作利害事拈出否？」又貽陳郎中英仲書曰：「集賢總百官，晦翁侍講席，諸君子亦次第位乎朝矣，而傳聞時政尚猶泮渙。事固不可以驟，然今日諸賢，大約回護之功多，而誠實之意少，上焉者議論不切事情，下焉者祇欲相安無事。雖有憂國之心，未有善後之機，日復一日，機不再來，甚可憂也。」及聞諸公多求退，先生又貽之書曰：「某不勝杞國野人之憂，若皆相時潔身以退，緩急將誰任？」已而朱文公等相繼去國，先生歎曰：「吾輩短氣矣！」呂忠公南竄，先生貽之書曰：「所冀緝熙學力，不磷不緇，否泰循環，吾道未必終窮也。」蓋先生之惓惓世道者如此。

初，諸公欲薦先生，皆力止之，曰：「是非吾志也。」其後自禮部尚書尤袤以下，推挽者衆，不得已受之，然不稱門生。嘗答諸舉主書曰：「利欲之移人，孔門自顏、閔之外，如仲弓、子夏、子路、子張之徒皆未免。厥後士益失己，僥倖於富貴利達者衆，而孟軻氏灼見義理之原，欲挽其弊而返之，於是有壟斷之喻，播間之喻，鑽穴之喻，所以起天下羞惡之心，而世莫之聽。上之所謂旁求俊彥既喪，下之所謂素位而行又乖，故上則挾富貴以臨下，下亦冒廉恥而干上。薦之者既自以爲恩於彼，而受者亦以爲恩於我，遂使聖人舉賢之公道，一

變而爲干祿之私情，拜爵公朝，謝恩私室。門生恩府之稱，自唐以來，數百年名卿大夫亦未能變，豈不曰人皆有欲貴之心，人應有報德之事，彼既以知己遇我，吾不委己而歸之，非人情歟？抑不知古人之事上，苟理義相同，則志意交孚，其合也講道於一堂，其睽也晤對於千里，出處用舍，禍福利害，其關節脈理之相應，雖無私情之感，而斷金之利，蓋有終其身而不忘者。苟其舍是，而必欲委己以露其感恩之狀，所舉賢邪，知己之報固當，不然，見利則逝，見便則奪，而亦何恩之有？蓋勢利之交出乎情，道誼之交出乎理，情易變，理難忘也。」諸舉主得書，亦雅重之。

遷平陽縣，以太守政頗苛，舉民病上告，辭嚴義正，太守爲之改容。聽斷訟獄，人服其平。踰年，自喜曰：「簿書鞅掌，幸不至以勞勩喪本心，『蒙雜而著』，聖言豈欺我哉！」秩滿，通判宜州，未赴，卒。徽之士子祠之學宮。

楊文元公嘗曰：「元質孝友忠實，道心融明。」袁正獻公則曰：「元質平生發於言語，率由中出，未嘗見其一語之妄，所謂『有孚盈缶』者。」樓宣獻公亦曰：「元質如熙然之陽春。」所著有詩學發微、詩禮講解、廣平類稿。雲濠案：史傳詩禮講解作於教授新安時，今佚。文靖集二卷行世。

淳祐中，賜諡文靖。先生嘗自言樸拙不能文章，然淳祐詔正文體，特舉先生文，稱其厚重質實，以爲世鵠。予求得其類稿殘本讀之，則固德人之言也。五子：曰鉞、鉦、銑、錯、鑲，皆

能傳其家學，未嘗一毫苟求。鉅爲沈端憲壻，銑爲楊文元壻。修。

祖望謹案：甬上四先生之傳，陸學，袁，楊以顯達，其教大行。然較其年齒資格，則在舒、沈之下。宋史作舒、沈傳，寂寥短簡，不足以見其底蘊。梨洲始求得廣平類稿殘編，其中有足資考證者，予因據之別爲舒傳。又近得定川言行錄，因據之別爲沈傳。微特學案所關，他日有重修宋史者，亦將有所采也夫！

廣平類稿

成物之道，咸在吾己。我念無虧，精神必契。一或有欠，無限格言總成虛語。端知爲己之學，誠不宜一毫有虧損也。

持敬之說，某素所不取。我心不安，強自體認，強自束縛，如箴籥桶，如藤束薪，一旦斷決，散漫不可收拾，理所宜然。夫子教人，何嘗如是！入孝出弟，言忠信，行篤敬，出門如見賓，使民如承祭，此等在孩提便可致力。從事無數，則此心不放，此理自明。以上答葉養源。

家庭鄰里，蕩子弟耳目者不少，所藉以浸灌者，特指授間示之言行規矩，俾觀感於精神之妙。同上。補。

此身不過天地間數十年之物，而昭然理義，蓋千古不磨。平時要著明處，不可以數十

年之物而失其所謂不磨者。與呂子約。

本原既明，是處流出，以是裕身則寡過，以是讀書則畜德，以是齊家則和，以是處事則當。答袁恭安。

郡庠規模祇如家塾，日導其良心，俾與聖賢不異，就日用間知簡易明白處，與之講究，勉焉孜孜，不敢責效。同上。補。

平時以聖賢經書、前輩議論妝裹作人，自己良心元不明白，一旦處外境不動，難矣哉！答劉淳之。

書曰：「德惟一，動罔不吉。」純一是心，乃克主善。善爲吾主，動稱皆應，雖酬酢萬事，罔有他適，則向之所謂雜者，自無所容立矣。不然，雖外境若相宜，而失己殊甚，欲其日新，難矣。答趙公夫。

宗義案：廣平之集，久不傳矣，近得之其子孫，所論常平、茶鹽、保長、義倉、荒政，皆鑿鑿可見之行事，而言學者甚寡，則其遺逸者尚多也。今刪節一二，亦可以知其大概矣。

梓材謹案：梨洲所錄廣平類稿八條，今以其一條移附西美傳後，又一條移入晦翁學案。又謝山續錄二十一條，今移附沈季文傳後一條，又爲羅子有立傳一條，又移入徐陳諸儒一條。

象山行狀載有子、伊川事，鄙意謂此等未易輕以告人。人情欺蔽，道心不著，不知者徒生矛盾，既知之彼自能辨。此間尊晦翁學甚篤，某不暇與議。良心既明，往往不告而知，用是益知自反，不致尤人。與楊敬仲。以下補。

祖望謹案：此條不無可議，末二句則聖學之至醇者。

某人去國彈章，與所聞皆合，不知此老何事至此。隨物變遷，學問不見實地，吾儕正自可畏，相與勉進，以堅己道爲幸。與袁和叔。

吾友筆下取科第有餘，然所歉不在此，只大本未明，故筆下多□□□□□。

耳根易熟，要須成德爲行，乃爲實地。答楊叔中。

與世不偶，此不在他人，更須自反，使在我日用嚴密。人當自信，若彼此立見，非無我之道。

六經旨趣深長，平時學有根源，發之自不可揜。近人欲務新奇，巧於穿鑿，輕躁浮露，殊乏器識。以上通答都漕。

吳兄趨向甚佳，更乞相與切磋，毋逐外，毋守氣，反觀內省，以充厥德。與江司法。

平生荷師友箴警，至頑不入處，雖叱罵亦欣受。答徐主簿。

人之良心，本自明白，特患無所感發。一朝省悟，邪念釋除，志慮所關，莫非至善。

爵祿甚輕，名義爲重。以上與樓大防。

窮達外境，無累厥心。與黃子耕。

良心之粹，昭如日月，無怠惰鹵莽之念，則聖賢可策而到。與汪清卿。

人心易明亦易惰。與徐子宜。

朋友在利達者，類不滿人意，故之官不敢入都三。□□□□。

平生志趣不敢爲矯激事，但覺汲汲於利祿求薦，與夫委身人門，皆中心所不安，故不爲。答薛象先。

好樂貪羨之心掃除不盡，是心終不獲與聖賢同。蓋天之付與於我者，其良心之粹，無好樂，無貪羨，擴然大公，惟理之順。聖賢先獲我心之同然，故窮達用舍，安於理義之常。

謝傳漕薦舉劄子。

祖望謹案：先生有謝薦舉啓云：「欲貴雖人心所同，枉道則君子所恥。苟非其義而祿以千駟，寧爲之範而不獲一禽。故道可爲邦，甘居陋巷，人爭言志，獨樂舞雩。固非矯激以沽名，是乃從容而就義。某質則甚陋，學不自強。尚論古人，雖信有爲亦若是；退省終日，欲求寡過而未能。一覘頽風，益乖雅志。富貴是所欲，亦何至求龍斷而登？妻妾尚知羞，又豈可乞墦間之祭？方將辭尊居卑而辭富居貧，敢意以賢詔祿。」

而以功詔爵？忽蒙特達，莫稱獎提。所到未可量，殆使益堅其素履；我心不可轉，庶幾無負於殊知。若乃私第公朝，古人至戒；門生恩府，叔世鄙辭，既非先進所樂聞，亦豈後生之敢效！先生不以文自命，然如此駢語，非浮溪野處所能爲也。

謝山廣平先生類稿序曰：「舒文靖公之學，得於其婦翁童持之，故楊文靖公高弟也。文靖未成進士，又受業於張公南軒，因徧求益於晦翁、東萊，而卒業於存齋。四先生之中，莫若文靖之淵源爲最博，其行亦最尊。其生平所著詩說、禮說，皆爲經學之宗，廣平類稿則其文也。寶慶志云：『嘉定初，朝廷革文弊，選前輩之文以範後學，舒文靖公實冠編首。世知文靖之理學，而不知其文爲當時宗仰若此。』當文靖時，巨公元夫甚多，乃以其文冠者，蓋其心氣和平而議論質實，足以消詭誕之習俗。嘗聞諸清容之言，以爲淳熙以後，多竊取國策、莊周之詞，事遽起而輟，語未畢而更，斷續鉤棘，荒唐變幻，淪胥而莫能以掄，斯其所以亟取於文靖之文也。夫行狀稱文靖於舉主無稱門生者，今觀其謝薦諸啓，皆引古誼以相規，大儒風節，不肯少屈如此。是豈可以區區文字目之哉！」

雲濠謹案：謝山爲四先生祠堂碑文云：「廣平經術深於詩、禮，而尤爲吾鄉說詩大宗。」又案：謝山奉臨川帖子一曰：「舒公廣平之在陸氏，猶朱子之有勉齋也，聞人有詆朱子者，廣平輒戒

以不可輕議，則必欲排朱以申陸者，非真有得於陸可知。」

【象山門人】

鄉貢舒先生琥

舒琥，字西美，文靖兄也，鄉貢進士，共學於陸子。兄弟家居，講貫若合符契，罔有差別，陸子稱其樸茂無他蹊徑云。

附錄

廣平答劉淳之書云：「西美先兄進學之初，親庭甚喜，先妣未能無疑，一日問曰：『爲學儘好，萬一饑餓，如之何？』」曰：「饑餓自當順受。若不知學，必須隕穫失措，寡廉鮮恥，惟知學乃能安於義命，隨順區處，終不至喪身失節。子曰：『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妣氏聞之，乃釋然大喜。」補。

舒先生琪

舒琪，字元英，文靖弟也，共學於陸子。家居教授鄉曲子弟，亶亶可觀，慈湖雅重之。

【復齋門人】焦許再傳。

端憲沈定川先生煥